

报关员辅导资料：3月7日每日一讲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/2021_2022__E6_8A_A5_E5_85_B3_E5_91_98_E8_c27_30672.htm 报关期限与有效期 一、报关证件名称与有效期（如：进口货物许可证，有效期一年） 1 进口货物许可证 有效期1年 上册P160 2 出口货物许可证 有效期6个月 上册P160 3 进口配额证明 有效期3个月 上册P161 4 重要工业品进口登记证明 有效期6个月 上册P164 5 特定商品进口登记证明 有效期6个月 上册P165 6 自动进口许可证 有效期6个月 上册P166 7 机电产品进口许可证 有效期1年 上册P167 8 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 有效期1年 上册P168 9 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 有效期3个月,延期3个月 下册P151 二、进出口货物、转关货物申报日期 1 进口货物：自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14日内 下册P36 2 出口货物：因当在货物运抵海关监管区后装货的24小时前 下册P36 3 进口转关货物：应自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14小时内向进境地海关办理转关手续，并在海关限定期限内运抵指运地海关之日起14日内办理进口报关手续。 下册P72 4 进口转关货物：电子数据申报之日起5天内向进境地海关办理转关手续，出口转关货物应在电子数据申报之日起5天内向启运地海关办理出口转关手续。 下册P72 5 出口退关货物：应自决定不再出口之日起3天内向海关申请退关。 下册P86 6 进出境运输工具申报时限：船舶抵达口岸前或抵达口岸后24小时、飞机降停或起飞前2小时 下册P166 三、海关稽查期 下册P13 1 进出口货物：海关放行之日起3年内 2 保税货物、减免税货物：海关规定的监管期及其后的3年内（监管之日 3年） 四、海关监管期 1 进口料件加工成品复出口期

限为1年 下册P46 2 出口料件加工成品复进口期限为6个月 下册P46 3 加工贸易合同期满或最后一批加工成品后办理合同核销期限1个月 下册P46 4 保税仓库货物储存期限为1年 下册P51 5 特定减免税进口飞机、船舶、建材为8年，机动车辆及家电为6年，机器设备为5年 下册P56 6 过境货物向海关申报进境后应在6个月内复运出境 下册P82 7进口误卸、溢卸货物自运输工具卸货之日起3个月内办理退运或申报进口手续 下册P85 8 出口加工区运往区外维修，测试或检验货物应自运出之日起2个月内运回加工区,延期1个月 下册P54 9 出口加工区委托区外加工期限为6个月，加工完毕必须运回区内,延期6个月 下册P55 10 加工贸易外商提供不作价设备海关监管期限为5年，使用完毕或监管期满必须复运出境 下册P158 五、企业（报关员）年审期：1月1日---4月30日 下册P25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